

人民法院公告

刘秀婷、刘太升：

本院受理原告涞源县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二人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二人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告知审判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 60 日即视为送达。你二人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 15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上午 9 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城关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涞源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张保平：

本院受理原告马天丽与被告马杰、王策策、王凯、马金荣及你方生命权、健康权、身体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7）冀 0630 民初 769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涞源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梁保堂、邓小文：

本院执行的王文芳与你二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二人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二人公告送达本院（2014）涞执字第 261 号通知书及异议人武建军、董国强、许玉霞、张军霞四人的执行分配方案异议申请书。责令你二人自本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本通知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涞源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张文娟：

本院受理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栾城支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 60 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30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上午 9 时（遇法定假期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梁东建：

本院受理的王鹏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 60 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30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上午 9 时（遇法定假期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黄新国：

本院受理原告孙秀强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7）冀 0526 民初 1257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领取该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任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邢台县森林公园：

本院受理上诉人邢台县林业局与被告上诉人王增禄、原审被告邢台县旅游发展委员会、邢台县森林公园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园公告送达（2017）冀 05 民终 3586 号民事判决。判决书主要内容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 15756 元，由邢台县林业局负担。限你公园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河北省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遗 失 声 明

于金忠不慎将警官证丢失，证号为 038818，特此声明。

张志良不慎将警官证丢失，警号为 028029，特此声明。

温武国不慎将警官证丢失，警号为 024490，特此声明。

河北女子职业技术学院护理系学生郝紫君不慎将学生证丢失，证号为 20163100108，特此声明。